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張宜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1043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10436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提供比利時Pôle Créatif Liégeois協會「和平之鼓（Drums for Peace）」之國際性兒童和平活動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1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108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自113年3月起負責統籌名為「和平之鼓（Drums for Peace）」之國際性兒童和平活動，並獲比利時法語區與德語區聯合國教科文組織（UNESCO）國家委員會支持。該活動自90年至99年間曾於全球120個國家舉辦，累計吸引逾80萬名兒童參與，主要藉由音樂、舞蹈與詩歌，喚起兒童對和平的關注與參與。
- 三、旨揭活動115年擬定於3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時至中午12時舉行，主題為「讓我們為和平而舞，讓我們的心同聲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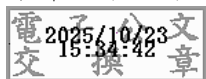


共鳴」，活動形式建議為於校內操場或公共廣場，舉辦一小時之歌唱、舞蹈及朗誦表演，並鼓勵學生自製鴿子造型配飾，象徵和平意涵。

四、檢送該會「和平之鼓（Drums for Peace）」之國際性兒童和平活動簡介1份。114年相關活動成果可參閱主辦單位網站「Drums 2025」：<https://www.polecreatifliegeois.be/tambours/tambours-2026/drums-2026>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